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施工班
组选择文件

选择人：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施工班组选择公告	2
第二章 承诺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审办法	3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3
第五章 承诺文件格式	67

第一章 施工班组选择公告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施工班组选择公告

1. 选择条件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由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承建。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简称本项目。根据工程需要,开展 绿化工程 类班组选择。根据《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劳务施工班组选择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稿)》的相关规定,现对该施工班组进行库内公开选择。

2. 项目概况与选择范围

2.1 项目的建设地点: 南平市顺昌县。

2.2 项目名称: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

2.3 工程概况及规模: 本项目位于顺昌县西北方向约 15km 处。路线全长 7.438km, 分三段, 分别为 K 线(公路段)、J 线(公路兼市政段—金山五路)、L 线(南接线段)。其中 K 线采用采用双向四车道, 路基宽 17.5 米, 设计时速: 60 公里/小时。J 线采用采用双向四车道, 路基宽 25 米, 设计时速: 60 公里/小时。L 线采用采用双向两车道, 路基宽 10 米, 设计时速: 30 公里/小时。

2.4 本次选择范围与内容:

本次班组选择共分为 1 个作业队伍。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作业队伍编号	主要工程内容	工期
1	绿化队	景观绿化: 铺植草皮约 4710m ² 、乔木约 277 株、灌木约 1003 株、景石约 6 块, 工程量具体以实际发生的工程量为准, 以选择人及业主最终确定的施工图为依据。工程量清单预算预估造价约 109 万元, 详见《工程量清单预算》(仅供参考), 具体实施范围以业主批准及选择人确认的《工程量清单》实施范围为准。	2026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 满足完工验收要求

注: 表中数字为估算数, 为承诺人报价使用。

2.5 本次施工班组选择标准为**第四档**(中选次数不限)。**绿化工程类**(专业施工班组库)中具备参选资格班组自愿参加选择活动。

3. 资格要求

3.1 本次选择要求承诺人须具备以下条件：

绿化队：属于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班组库内的绿化工程类班组（专业施工班组库）。同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施工劳务资质。

3.2 业绩：不要求。

3.3 现场负责人员：资格评审不要求，但要按附录 C 提供（中选后按附录 C 要求进场）。

3.4 不是被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定为 D 级及黑名单的班组。不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3.5 承诺人不得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农民工集体上访和阻工状态；承诺人应商业信誉良好，近三年内在经济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行为。

3.6 参与选择的承诺人之间提供人员不得相同。

3.7 本次班组选择 不接受 联合体竞选。

3.8 其他：

（1）承诺人拟派出的施工班组现场负责人，目前无承担武发集团其他在建工程项目。若目前存在承担其他在建工程项目情况，则承诺在选择人规定的期限内无条件更换。

（2）承诺人不得与本标段监理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与本标段的监理人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若存在则承诺人承诺无效。

4. 选择文件的获取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施工班组选择文件》将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www.wuyijjt.com）公告中心发布，承诺人自行下载。

5. 班组承诺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本次评审不组织踏勘现场，承诺人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5.2 承诺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28 日 上午 8:30-9:30 前，承诺人应于 2026 年 7 月 28 日 9:30 前将承诺文件递交至 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南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一楼右侧会议室（南平市建阳区顺昌街 213 号祥乐苑 15 幢）。

5.3 开选时间和地点同承诺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5.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承诺文件选择人不予受理。

5.5 递交承诺文件时，须持以下资料给选择人查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营业执照）和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或其授权委托书及加盖单位公章（含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原件。

6. 评审办法：等概率摇球法。

7. 承诺保证金的提交

7.1 承诺保证金提交金额：人民币贰万元整（¥ 20000 元），承诺保证金必须从企业账户一次性汇出（以到账时间为准，汇出账户名称与企业名称应一致），否则选择人将拒绝接收承诺人的承诺文件。

7.2 承诺保证金提交时间：2026 年 7 月 27 日 17:30 时前。

7.3 承诺保证金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延平支行

开户名称：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

帐 号：35001676107050006466

用 途：（请注明）“顺昌县金山景观绿化承诺保证金”。

如因承诺人汇款凭证未注明项目名称造成选择人无法识别承诺保证金到账情况或识别错误的，其责任由承诺人自行承担。

7.4 未按规定提交承诺保证金的承诺文件选择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施工班组选择公告将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www.wuyijt.com）公告中心发布。

9. 自下载选择文件之日起，承诺人需派专人实时关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www.wuyijt.com），并及时了解修改（补遗）内容，选择人不另行通知。若由于承诺人自身原因，未能详知修改（补遗）内容，所产生的后果由承诺人自行负责。

10. 联系方式

选 择 人：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南平市建阳区顺昌街 213 号祥乐苑 15 幢

联 系 人：郑先生 郑先生 翁先生

电 话：13860023140 18959264223 13859358967

